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并按照《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傅爱玲因工作调整于 2022 年 10 月辞职,委员冯雁因个人原因于 2022 年 12 月辞职。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张智明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并增补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李永明为独立董事，并增补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独立董事潘亚岚、李永明和非独立董事张智明，其中独立董事潘亚岚为主任委员，李永明和张智明为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其中 3 次为与外部会计师的沟通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会议情况

1、2022 年 3 月 11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会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内审部提交的《浙数文化内部内审部 2022 年度工作计划表》及《浙数文化内部审计部 2021 年度工作总结》。

2、2022 年 4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3) 审议《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 (4) 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审议《2021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6)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审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8) 审议《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 (9) 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0) 审议《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3、2022 年 8 月 15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审议《浙数文化内审部 2022 年半年度工作汇报》。

4、2022 年 10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会议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会情况

1、2022 年 1 月 10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与负责年审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召开审前沟通会，与注册会计师就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计划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

2、2022 年 3 月 16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与负责年审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召开执行阶段的沟通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在审计执行阶段关注的重要事项的汇报，双方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

3、2022 年 4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在公司 27 楼会议室召开了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审计报告初稿的现场沟通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总结，双方对审计过程中涉及的重大事项进行分析，对审计报告初稿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工作情况

（一）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工作

1、在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年审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召开了沟通会，认真听取、审阅了该所对 2021 年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就公司经营业绩和成果进行了沟通，就总体审计策略提出了具体的意见和建议，并明确了相关的时间安排。

2、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保持了密切的联系，随时关注审计进度和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及时磋商。

3、审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初稿和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初稿。

4、审阅审计报告初稿后，就 2021 年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情况召开了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末次沟通会，对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回顾，对审计过程中涉及的重大事项进行分析，对审计报告初稿进行了最终沟通。审计委员会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经过恰当的审计程序出具了审计报告初稿，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发表了明确的审计意见，在审计过程中提出的重点关注事项以及建议均与公司管理层达成一致，同意审计报告初稿，并同意将审计报告初稿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1、2022 年 1 月 9 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 2021 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关于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首次审阅意见》，认为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了 2021 年财务会计报表，同意将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

2、2022 年 4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初稿、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初稿，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经过恰当的审计程序出具了审计报告初稿，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发表了明确的审议意见，在审计过程中提出的重点关注事项以及建议均与公司管理层达成一致，同意将审计报告初稿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2年3月11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浙数文化内部审计部2021年度工作总结》和《浙数文化内部审计部2022年度工作计划表》，对内审部2021年的工作给予了肯定，并对2022的审计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2022年8月15日，审阅通过了《浙数文化内审部2022年半年度工作汇报》，肯定了内审部的工作。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22年4月27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的实际情况。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尤其在有效监督公司外部审计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作用，促进公司完善治理。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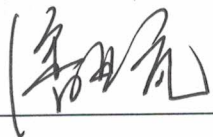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年4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签字页)

主任委员：

潘亚岚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为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签字页)

委员：

张智明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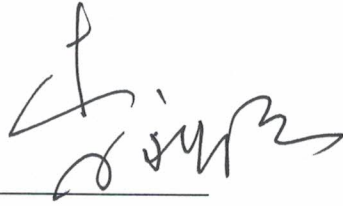
2023 年 4 月 7 日



(本页无正文，为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签字页)

委员：

李永明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